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 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 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除已披露的信 息外, 截止本公告日, 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为 2.05 亿元, 同比下降 45.71%;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 2.35 亿元, 同比下降 11.87%, 敬请投资者 关注业绩下滑风险。目前国内部分地区疫情反复,可能存在影响行业发 展的风险因素。如需全面准确掌握公司经营信息请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 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公 司在此也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市场波动风险及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8 月 9 日、10 日及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日收盘价格涨 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 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8 月 9 日、10 日及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5 亿元,同比下降 45.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 2.35 亿元,同比下降 11.87%,敬请投资者关注业绩下滑风险。

目前国内部分地区疫情反复,可能存在影响行业发展的风险因素。如需全面准确掌握公司经营信息请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在此也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市场波动风险及二级市场 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亦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1 日